

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七月

重要提示

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经2011年6月7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87号文核准募集，基金合同于2011年11月22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同意，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做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5月2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 录

重要提示	1
一、基金管理人	3
二、基金托管人	7
三、相关服务机构	10
四、基金的名称	23
五、基金的类型	23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23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23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23
九、业绩比较基准	29
十、风险收益特征	29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30
十二、基金业绩	33
十三、基金的费用	34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35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成立时间：2008 年 11 月 3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8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

存续期间：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股东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3.33%）、加拿大皇家银行（持股 30%）、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67%）。

电话：010-88566528

传真：010-88566500

联系人：李良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专门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以及设立常设部门。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常设部门包括：深圳管理总部、工会办公室、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投资部、研究部、专户理财一部、专户理财二部、固定收益部、产品部、渠道管理部、市场策划中心、直销部、客户服务部、电子商务部、运营管理部、交易部、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部、国际业务部、渠道部华东、华南、华北区。

基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22 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22 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

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加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硕士，高级编辑。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时报社记者部副主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办公室公关策划处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企业文化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硕士。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支行行长助理；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紫竹支行副行长、北京管理部投资银行处处长、北京管理部公司部总经理；2008年10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渠道一部总监，2012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2013年起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4年4月起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Clive Brown先生：董事，学士。历任Price Waterhouse审计师、高级经理，JP Morgan资产管理亚洲业务、JP Morgan EMEA和JP Morgan资产管理的首席执行官。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环球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亚洲区和RBC EMEA全球资产管理首席执行官。

王维绛先生：董事，学士。历任外汇管理局储备管理司副司长及首席投资官、汇丰集团伦敦总部及香港分行全球市场部董事总经理、加拿大皇家银行香港分行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现任加拿大皇家银行中国区董事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

李镇光先生：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海口丰信公司总经理、香港景邦经济咨询公司总经理、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投资银行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任淮秀，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工业经济系讲师，基本建设经济教研室主任、党支部书记，投资经济系副系主任，投资经济系副教授，财金学院投资经济系系

主任，人民大学财金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委员会副主席。

潘敏，独立董事，博士后。历任武汉大学原管理学院金融系助教、讲师，商学院金融系副教授，武汉大学理论经济学博士后，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于学会先生：独立董事，学士。从事过10年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历任北京市汉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必浩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朱晓光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财会部副科长，中国民生银行总行财会部会计处处长，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中小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徐敬文先生：监事，硕士，美国伊利诺州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在加拿大皇家银行从事战略发展与财务分析工作，其中包括加拿大皇家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业务发展。现任加皇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亚洲股票市场研究分析员。

李君波先生：监事，硕士。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研究员，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副经理，现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管理部副经理。

于善辉先生：监事，硕士。曾任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分析师、金融创新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等职。2012 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兼任金融工程与产品部总监，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专户理财二部总监、专户投资总监。董文艳女士：监事，学士。曾就职于河南叶县教育局办公室从事统计工作，中国人民银行外管局从事稽核检查工作。2008年加盟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管理总部负责人兼工会办公室主任。

申晓辉先生：监事，学士。历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机构经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助理、北京中心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经理。2012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部（原机构一部）总监。

3.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万青元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见上。

张力女士：董事，副总经理，硕士。简历见上。

吴剑飞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5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长盛基金管理公司研究员；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及投资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公司，担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2011年9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林海先生：督察长，硕士。1995年至1999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办公室秘书、宣传处副处长；1999年至2000年，任中国民生银行北京管理部阜成门支行副行长；2000年至2012年，历任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同业部处长、公司银行部处长、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处长；2012年2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党委委员。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吴剑飞先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5年证券从业经历。自2000年起先后任职于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职。2005年3月至2005年8月，在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稳定类行业基金基金经理。2005年加入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5年8月至2009年11月任建信恒久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并任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投资部副总监。2009年加入平安资产管理公司，任股票投资部总经理。2011年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副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2012年2月至今任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乐瑞祺先生，自2011年11月至2014年7月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蔡锋亮先生，自2011年11月22日至2013年4月2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决策委员会

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由6名成员组成。由吴剑飞先生担任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简历见上；于善辉先生，担任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简历见上；乐瑞祺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投资部副总监；杨林耘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副总监；牛洪振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交易部总监；陈薇薇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专户理财一部副总监。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 1954 年成立，1996 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 2004 年 9 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 2005 年 10 月 27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 年 9 月 1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 H 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 年 9 月 25 日中国建设银行 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 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250,010,977,486 股(包括 240,417,319,880 股 H 股及 9,593,657,606 股 A 股)。

2014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 1,695.1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3%；净利润 1,309.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17%。营业收入 2,870.9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 12.59%，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8.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 20.96%。成本收入比 24.17%，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3.89% 和 11.21%，同业领先。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63,997.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1,906.01 亿元，增长 6.99%；负债总额 152,527.7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5%，

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3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近3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1.6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9.23%，手机银行客户数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3,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8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项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1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

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与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

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 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 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 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 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及联系人

1. 直销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客服电话：400-8888-388

联系人：汤敏

电话：0755-23999809

传真：0755-23999810

网址：www.msjyfund.com.cn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服电话：95568

联系人：穆婷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网址：www.cmbc.com.cn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联系人：侯燕鹏

电话：010-66594838

传真：010-66594431

网址：www.boc.cn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网址：www.cmbchina.com

（5）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联系人：廉赵峰

电话：010-65550827

传真：010-65550827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6）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联系人：谢小华

电话：010-66223587

传真：010-66226045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7）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服电话：95511

联系人：张莉

电话：(021) 50979507

传真：021-50979507

网址：www.pingan.com.cn

（8）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夏雪

联系电话：021-68475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9）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客服电话：400-888-8811

联系人：王宏

网址：www.cbhb.com.cn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8990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1）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79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1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1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石静武

业务咨询电话：95511转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400862

网站：<http://www.pingan.com>

（1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服电话：021-962505

联系人：曹晔

电话：021-54033888-2653

传真：021-54038844

网址：www.sywg.com

（15）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

网址：www.htsc.com.cn

（1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楼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热线：95565，400-8888-111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17）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户电话：95562

联系人：谢高得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955

网址：www.xyzq.com.cn

（18）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9）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服电话：0591-96326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网址：www.hfzq.com.cn

（2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客服电话：95536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网址：www.guosen.com.cn

(2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凤凰大厦1栋9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558355

网址：www.essence.com.cn

(22)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5、18、19、36、38、39、41、42、43、44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服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联系人：黄嵒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55588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3

网址：<http://www.gf.com.cn>

(24)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168号国联大厦6楼-8楼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客服电话：400-888-5288

联系人：沈刚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网址：www.glsc.com.cn

(25)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法定代表人：余政

客服电话：400-619-8888

联系人：赵明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85127917

公司网站：www.mszq.com

(2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管明军

客服电话：0371-967218或400-813-9666

联系人：程月艳

电话：0371-65585670

传真：0371-65585665

网址：www.ccnew.com

(2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8888788, 10108998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网址：www.ebscn.com

(28) 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1307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1307室

法定代表人：周泉恭

联系人：杨迎雪

电话：021-61600500

传真：021-61600502

网站：<http://www.rffund.com>

(2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3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人代表人：郝力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联系人：余雅娜

电话：0791-6768763

传真：0791-6789414

网址：www.avicsec.com

(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服电话：95558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6221

网址：www.citics.com

(3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注册时间：2004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永久

基金业务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33)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服电话：0571-95548

联系人：王霈霈

电话：0571-87112507

传真：0571-86065161

网址：www.bigsun.com.cn

(34)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客服电话：400-660-9839

联系人：文思婷

电话：010-83991737

传真：010-66412537

网址：www.rxzq.com.cn

(35)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10号中环大厦B座1804室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客服电话：96016 或010-96016或各城市分行咨询电话

联系人：刘芳

电话：0472-5189051

传真：0472-5188086

公司网站：www.bsb.com.cn

(36)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法定代表人：郭志文

客服电话：95537 或 400-60-95537

联系人：王超

电话：0451-86779007

传真：0451-86779218

公司网站：www.hrbcb.com.cn

(3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600

传真：021-68596916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3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39）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徐昳绯

电话：021-60897840

传真：0571-26698533

数米网站：www.fund123.cn

（4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0-87599121

传真：020-87597505

公司网站：www.1234567.com.cn

（41）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吴阿婷

电话：0755-82721106

网站：<http://licaike.hexun.com>

(42)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卓越世纪中心1号楼1806-1808单元

法定代表人：曾革

客户电话：40068877899

网站：<http://www.tenyuan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法定代表人：万青元

电话：0755-23999888

传真：0755-23999833

联系人：蔡海峰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Ng Albert Kong Ping 吴港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翠蓉、乌爱莉张小东、周刚

电话：010-58153000 0755-25028288

传真：010-85188298 0755-25026188

联系人：吴翠蓉

四、基金的名称

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充分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把握景气行业中的投资机会，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 A 股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景气行业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权证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 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3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决策依据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 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产业政策；
3. 股票、债券等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4. 各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
5. 上市公司基本面状况。

（二）投资策略

（1）行业配置

股票市场作为经济的晴雨表，从行业配置的角度看，就是对各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作出反映。所谓景气行业，是指景气程度高或者趋势向好的行业，主要包括符合社会经济发展趋势、契合政府政策目标、周期向上以及受各种内外因素驱动而繁荣的行业。本基金进行行业配置的目标，就是优选估值合理的景气行业，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本基金认为，作为国民经济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各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会受到社会、政治、经济等外在因素的深刻影响；此外，由于行业内生的创新和突破，也会对行业景气产生巨大的促进作用。具体而言，各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主要由以下五方面因素决定：

首先，行业与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契合程度，是决定行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力量。与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相契合的行业，将获得稳定提升的社会需求，从而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处于景气状态，如目前可见的中国消费结构升级、产业结构升级、城镇化进程、人口老龄化等经济结构、社会结构所发生的深刻变迁，正是带动相关行业长期景气的决定性因素；反之，与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相违背的行业，则将逐步走向衰退以至淘汰。

其次，政府的政策目标，将对行业的景气程度产生重大影响。政府的发展规划，以及产业扶持、产业振兴政策，是推动相关行业景气程度长期向好的重要力量；反之，政府针对某些行业的调控政策，亦是抑制相关行业景气程度的重要因素。

第三，各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与经济发展过程中的周期性波动存在密切联系，同时，由于各行业自身特点和运行规律的不同，因此，经济周期中的各个阶段，将对各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造成不同的阶段性影响。

第四，在某些外在事件的驱动下，如大型盛会，或突发性危机，也会对相关行业的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产生正面或负面的阶段性影响。

最后，除以上四项外在因素，行业的各项内生因素，包括行业的产品创新、技术突破等，从而能够创造新的需求、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也将对行业的景气程度产生巨大的促进作用。

本基金将在对以上五个影响各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的因素进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以行业销量增长率、行业增加值及增速、行业PMI指数、行业整体利润率水平变化趋势等定量指标，分析各行业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产量与产品价格的变化趋势、扩张或收缩趋势、行业盈利等状况，验证和补充定性分析的结果，以此判断各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并通过与市场平均水平和行业历史水平的比较，优选出景气程度高或趋势向好的景气行业。

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不同行业特点，选择PE、PB等指标进行比较分析，判断行业估值水平处于低估、合理还是高估的状态。本基金将综合考虑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以及相对应的估值水平，作为基金资产在行业之间进行配置和动态调整的依据。

（2）个股选择

根据决定行业景气程度及变动趋势的主要因素及持续时间的不同，可以将优选出的景气行业分为两大类：第一类是主要由于与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契合程度高、或者受到政府政策的支持，在过去及未来可见的较长时间内，即使受到经济周期性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仍能保持高景气程度或者趋势向好的行业，即长期景气行业；第二类是主要由于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或者受到某些事件驱动，在未来一个阶段能够保持高景气程度或者趋势向好的行业，即阶段景气行业。此外，对于由于创新和突破等内在因素而引起高景气程度或者趋势向好的行业，本基金将通过分析该内在因素的作用时间，区分景气行业的类型。

由此，本基金在个股选择上，将针对不同类型的景气行业，自下而上地采取相适应的选股策略：对于长期景气行业，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上市公司的发展速度和发展可持续性，优选发展速度快、可持续性强，且估值水平合理的上市公司，既分享上市公司高速发展阶段带来的丰厚回报，又控制由于公司经营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投资损失的风险；对于阶段景气行业，本基金将重点优选业绩弹性大、收益质量高，且具备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分享行业景气阶段的超额收益。

对于以上两类优选出的上市公司，本基金还将进行流动性分析，筛选出具有足够流动性的投资标的，作为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投资对象。

1) 长期景气行业中的个股选择

处于长期景气行业，是上市公司面临的重大机遇，此时，能否利用机遇、快速发展，将是决定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首要因素；同时，本基金对于处于长期景气行业的上市公司的选择，除了考察上市公司的发展速度，还会重点考察上市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此外，本基金将谨慎分析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由此优选本基金股票资产在长期景气行业中的投资对象。

①上市公司发展速度分析

本基金认为，发展速度是长期景气行业中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首要决定因素。上市公司发展速度快，主要体现在：首先，市场规模扩张快，从而为公司的生存和壮大奠定良好的基础；其次，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快，从而能够不断地领先于竞争对手满足客户的需求，保持和增强公司竞争力；第三，品牌声誉提升快，从而促进客户对公司的认知、提升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并吸引潜在客户转变为真实客户。上市公司在以上各方面的快速发展，最终将体现在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的快速增加，从而为投资者带来高速发展阶段的丰厚回报。

因此，本基金将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采用销量增速、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速度、品牌美誉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速、净利润增速等指标，分析和判断上市公司的发展速度，并以发展速度超越行业平均水平或市场平均水平，作为上市公司发展速度快的衡量标准。

②上市公司发展可持续性分析

本基金认为，发展的可持续性是长期景气行业中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重要考虑因素。上市公司发展可持续性强，主要表现在：首先，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也相应地得到完善和提高，包括股权结构稳定、公司治理完善、内控机制严密等方面，由此控制

上市公司由于内部管理不善、出现重大责任事故等原因导致公司发展受阻的风险，从而保证发展的可持续性；其次，在公司经营战略上，建立了长远的发展规划，并立足于在做大做强主业的基础上合理地进行多元化，由此控制上市公司由于发展思路不清晰、或盲目进行多元化等原因导致公司发展受阻的风险，从而保证发展的可持续性；最后，在公司财务状况上，保持合理的负债水平与适当的债务结构，由此控制上市公司由于财务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公司发展受阻的风险，从而保证发展的可持续性。

因此，本基金将定性地从股权结构、公司治理、内控机制、经营战略等方面，以及定量地从资产负债率、负债结构等指标，分析和比较上市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并结合对上市公司发展速度的分析，优选出发展速度快、可持续性强的上市公司。

③估值水平分析

由于长期景气行业中发展速度快、可持续性强的上市公司往往是投资的热点对象，有可能使公司股票价格脱离基本面，过度预期了公司未来的增长。因此，本基金将综合运用绝对估值和相对估值相结合的方法，谨慎评估股票的估值水平，在长期景气行业发展速度快、可持续性强的上市公司中，优选估值水平合理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在长期景气行业中的投资对象。

2) 阶段景气行业中的个股选择

本基金认为，当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在未来一个阶段能够保持高景气程度或者趋势向好时，优质的投资对象应该具备业绩弹性大、收益质量高，并且在估值上具备优势的特点，从而分享行业景气阶段的超额收益。

①上市公司业绩弹性分析

上市公司的业绩弹性，主要由以下四方面因素决定：首先，是上市公司扩大生产和增加服务的能力，当需求随着行业景气而上升时，如果公司能够迅速扩大生产和增加服务以满足需求，则具备较高的业绩弹性；其次，是上市公司产品和服务定价的能力，当公司产品销量和服务需求增加时，如果上市公司拥有产品和服务定价能力，从而能够提升价格、增加收入，则具备较高的业绩弹性；第三，是上市公司控制成本的能力，当公司产品销量和服务需求增加时，如果上市公司能够通过科学的组织管理、严格的贯彻实施，降低单位产品和服务的成本，从而能够提升利润率，同样将具备较高的业绩弹性；最后，是上市公司的财务杠杆水平，如果上市公司具有在合理范围内较高的财务杠杆，由于利息支出保持一定，从而能够在公司利润水平提升时，以更高的幅度提升股东回报，从而具备较高的业绩弹性。业绩弹性大的上市公司，能够迅速地将行业景气转化为业绩提升，从而在行业景气阶段表现出每股收益快速增加以及净资产收益率提升的特点。

本基金将通过以上四方面因素的分析，定性地判断上市公司的业绩弹性，并以每股收益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验证和补充定性分析的结果，优选在阶段景气行业中业绩弹性大的上市公司。

②上市公司收益质量分析

对于上市公司收益质量，本基金将首先分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与公司利润额的匹配程度，如果公司利润中的大部分能够以现金形式在当期实现，则说明公司收益质量较高；其次，将分析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如果公司收入的大部分来自于营业收入而非一次性、偶发性等性质的收入，也说明上市公司收益质量较高；最后，本基金还将分析上市公司财务账户的合理性，如果公司各项财务账户均维持在合理水平，同样说明上市公司收益质量较高。

因此，本基金将通过对上市公司盈余现金保障倍数、收益构成以及财务账户合理性等方面分析，考察上市公司收益的质量，并结合对上市公司业绩弹性的分析，优选出业绩弹性大、收益质量高的上市公司。

③估值水平分析

本基金对于阶段景气行业中上市公司的选择，还将重点关注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即通过上市公司估值水平与行业平均水平、历史水平进行横向和纵向的比较，在阶段景气行业业绩弹性大、收益质量高的上市公司中，优选具备估值优势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在阶段景气行业中的投资对象。

3) 流动性分析

本基金对于上述两类优选出的上市公司，将进一步考察股票的流动性，即通过对拟投资股票的流通市值规模和交易活跃程度进行分析，筛选出具有足够流动性的股票，作为本基金股票资产的投资标的。

3. 债券投资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组合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

(1) 债券投资组合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采用自上而下进行分析，从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等方面分析，判断未来的利率走势，从而确定债券资产的配置策略；同时，在日常的操作中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等组合管理手段进行债券日常管理。

1) 久期管理

本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及政策形势分析，对未来利率走势进行判断，在充分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确定债券组合久期以及可以调整的范围。

2) 收益率曲线形变预测

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本基金债券组合的收益情况。本基金将根据宏观面、货币政策面等综合因素，对收益率曲线变化进行预测，在保证债券流动性的前提下，适时采用子弹、杠铃或梯形策略构造组合。

(2) 个券选择策略

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重点考虑个券的流动性，包括是否可以进行质押融资回购等要素，还将根据对未来利率走势的判断，综合运用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风险分析等方法来评估个

券的投资价值。此外，对于可转换债券等内嵌期权的债券，还将通过运用金融工程的方法对期权价值进行判断，最终确定其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具有以下一项或者多项特征的债券：

- 1) 信用等级高、流动性好；
- 2) 资信状况良好、未来信用评级趋于稳定或有明显改善的企业发行的债券；
- 3) 在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等因素基本一致的前提下，运用收益率曲线模型或其他相关估值模型进行估值后，市场交易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 4) 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合理、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4. 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将以保值为主要投资策略，以充分利用权证来达到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目的。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以对应的标的证券的基本面为基础，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策略。

（三）投资管理程序

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本基金的投资管理程序如下：

1. 研究员提供研究报告，以研究驱动投资

本基金严格实行研究支持投资决策机制，加强研究对投资决策的支持工作，防止投资决策的随意性。研究员在熟悉基金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的基础上，对其分工的行业和上市公司进行综合研究、深度分析，广泛参考和利用外部研究成果，拜访政府机构、行业协会等，了解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状况，调查上市公司和相关的供应商、终端销售商，考察上市公司真实经营状况，并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定期或不定期撰写提供宏观经济分析报告、证券市场行情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和上市公司及发债主体研究报告等。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并决定基金投资重大事项

投资决策委员会将定期分析投资研究团队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在充分讨论宏观经济、股票和债券市场的基础上，根据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依据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管理制度，确定基金的总体投资计划，包括基金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等重大事项。

3. 基金经理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资产投资比例等决议，参考研究团队的研究成果，根据基金合同，依据专业经验进行分析判断，在授权范围内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进行组合的日常管理。

4. 交易部独立执行投资交易指令

基金管理人设置独立的交易部，由基金经理根据投资方案的要求和授权以及市场的运行特点，作出投资操作的相关决定，向交易部发出投资指令。交易部接到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后，根据有关规定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确保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对交易情况及时反馈，对投资指令进行监督；如果市场和个股交易出现异常情况，及时提示基金经理。

5. 基金绩效评估

基金经理对投资管理策略进行评估，出具自我评估报告。金融工程小组就投资管理进行持续评估，定期提出评估报告，如发现原有的投资分析和投资决策同市场情况有较大的偏离，立即向主管领导和投资决策委员会报告。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基金经理和金融工程小组的评估报告，对于基金业绩进行评估。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意见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6. 基金风险监控

监察稽核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实时风险控制，包括投资集中度、投资组合比例、投资限制、投资权限等交易情况，风险控制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7. 投资管理程序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在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有权根据投资需要和环境变化，对投资管理的职责分工和程序进行调整，并在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予以公告。

九、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由沪深两个证券交易所联合发布的反映 A 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具有权威性强、市场认可度高的特点；同时，上证国债指数是上证指数系列的第一只债券指数，能够较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整体变动状况。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基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股票投资对象，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加权组成的复合型指数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同时也能较恰当地衡量本基金的投资业绩。

在本基金的运作过程中，如果法律法规变化或者出现更有代表性、更权威、更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则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可以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变更，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投资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收益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截至时间为2015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8,538,281.81	76.27
	其中：股票	88,538,281.81	76.2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332,894.44	23.55
7	其他资产	211,880.52	0.18
8	合计	116,083,056.77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6,206,918.00	5.46
C	制造业	51,542,387.77	45.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21,236.44	0.5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37,568.00	2.6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541,170.64	8.39
J	金融业	12,602,114.60	11.08
K	房地产业	2,303,244.36	2.0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75,142.00	1.8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08,500.00	0.5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8,538,281.81	77.83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30	科大讯飞	129,787	6,748,924.00	5.93
2	002117	东港股份	217,407	5,791,722.48	5.09
3	000712	锦龙股份	142,132	5,625,584.56	4.95
4	600566	济川药业	233,900	5,529,396.00	4.86
5	002038	双鹭药业	96,900	5,232,600.00	4.60
6	000919	金陵药业	284,176	4,981,605.28	4.38
7	300146	汤臣倍健	112,400	4,608,400.00	4.05
8	600348	阳泉煤业	468,400	4,552,848.00	4.00
9	000657	中钨高新	216,369	4,167,266.94	3.66
10	600961	株冶集团	159,578	2,337,817.70	2.0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1,524.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841.09
5	应收申购款	54,514.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1,880.52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 年度 (自 2011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0.10%	0.10%	-8.05%	1.01%	8.15%	-0.91%
2012 年度	6.09%	1.19%	7.04%	1.02%	-0.95%	0.17%
2013 年度	7.63%	1.22%	-5.30%	1.11%	12.93%	0.11%
2014 年度	17.94%	1.00%	41.16%	0.97%	-23.22%	0.03%
2015 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24.33%	1.32%	12.08%	1.46%	12.25%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5 年 3 月 31 日)	67.60%	1.13%	47.46%	1.07%	20.14%	0.06%

十三、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2015年1月6日公布的《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4年第2号》进行了更新，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5月2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3月31日，主要修改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中，对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期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期进行了更新。
-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二）主要人员情况”中公司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高管变动的相关信息。
-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相关信息。
-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对代销机构常规信息进行了更新。
- 5、在“九、基金的投资”中，更新了“（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 6、在“十、基金业绩”中，对基金业绩进行了更新。
- 7、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更新了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历次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日

